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1月23日在营口市西市区新港大街95号公司三楼大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形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月17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尹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是基于实际募集资金情况做出的调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对本次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和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和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履行了相应决策程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作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全资子公司苏州金辰智能制造有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和提供借款，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关于以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和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和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上述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存放收益，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同意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二十三日